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公司 2024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

公司 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37,581.9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08.3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39.7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0.13%，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22,111.1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794.1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91,643.2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21%。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2024 年董事会召开及审议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全体董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认真履职。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23 日	1、《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5 日	1、《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3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7 日	1、《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关于拟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关于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的议案
			10、《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1、《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2023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12、《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3、《关于公司〈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4、《关于修订〈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 年）〉的议案》； 15、《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16、《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6 日	1、《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出租厂房的议案》。
5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20 日	1、《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6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8 日	1、《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3、《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4、《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5、《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企业性质的议案》； 3、《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二）股东大会召开及审议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全部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了各项股东大会的决议。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10 日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	1、《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修订〈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 年）〉的议案》； 8、《关于拟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关于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1、《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9 月 24 日	1、《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2、《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履职及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1、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设委员 3 名。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以及《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履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相关职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报告期内，共召开 1 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设委员 3 名。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履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相关职责，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提议聘请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的协调；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报告期内，共召开 4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定期报告、关联交易、续聘审计机构等相关议案。

3、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设委员 3 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以及《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履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相关职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报告期内，共召开 1 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设委员 3 名。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履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相关职责，结合公司主要财务指标以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职责、工作态度、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等各项关键数据，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评，并制定了其年度的薪酬标准草案，同时对公司现有薪酬制度进行了有效地监督。报告期内，共召开 1 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四）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及时了解公司发展状况，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参与重大经营

决策并对重大事项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坚持职业操守，谨慎行使法律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按时完成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各类重大事项的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 145 份公告文件，公告字数约 80 万字，确保投资者能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一贯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互动易平台、现场调研、线上调研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和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情况的了解，及时解答投资者关心的公司业绩、经营现状、发展战略等各类问题，听取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经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维护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报告期内，公司接受调研 2 次，通过互动易回复投资者提问 190 条，接听、回复投资者热线 410 余通，有效地维护了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

三、2025 年公司董事会重点工作

在新的一年里，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承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董事会的职责，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进一步发挥战略引领作用，完善董事会决策机制，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和前瞻性。

1、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有效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全力推动公司战略目标的达成，努力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

2、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保持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通过多种

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优化披露内容，努力增强信息披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3、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切实提升公司运作的规范性和透明度，保护投资者利益，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4、进一步优化治理能力，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提升规范运作水平。针对监管机构出台的新政策、新制度、新规定，董事会将及时学习并贯彻落实，进一步修订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建立良好的治理体系；同时，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以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为准绳，确保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优化内部控制流程，推动落实公司各项决策部署，提高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

5、结合市场环境及公司发展战略目标，明确相应的工作目标及重点工作计划，指导公司经营管理层扎实、有序开展各项工作，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